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承辦人：施瓊娟
電話：05-5522101
傳真：05-5345640
電子信箱：ylhga103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業一字第107210675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2106754A00_ATTCH1.doc、2106754A00_ATTCH2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府辦理107年「原young青年返鄉體驗工讀計畫」徵選簡章及報名表各1份，請協助公告周知並轉知原住民大專青年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原住民委員會「107年原young青年返鄉體驗工讀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原住民族委員會為協助原住民族青年（下稱青年）瞭解職場生態，增加工作經驗，以利儘早進行職場生涯之規劃，爰辦理「107年原young青年返鄉體驗工讀計畫」，其工讀內容為協辦文化事項、殯葬及其他行政文書事宜。
- 三、本案之資格條件及限制：年齡為35歲以下(計算至本年7月1日前)，具原住民族身分且就讀國內公立或教育部立案大專院校者，其學制與限制如下：（其它相關規定請閱簡章）
 - (一)大學生限制：限大一升大二、大二升大三、大三升大四之學生；研究所限一年級升二年級之學生。(不含休學、夜校生、假日進修部學生、在職進修班、學分班及應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

屆畢業生)

(二)專科生限制：二專學制限專一升專二之學生；五專學制限專三升專四及專四升專五之學生。(不含休學、夜校生、假日進修部學生、在職進修班、學分班學生)

四、本案報名期程自即日起至107年6月19日止受理報名，工讀期程自107年7月2日起至107年8月31日止。

五、另其他相關事項，請詳閱本計畫簡章之規定。相關資訊公告於雲林縣政府全球資訊網民政處網頁 (<http://www4.yunlin.gov.tw/civil/>)，歡迎有興趣原住民大專青年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倘有相關問題歡迎洽詢民政處承辦人施小姐，電話05-5522101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大專院校、雲林縣原住民族發展協會、雲林縣原住民族關懷協會、雲林縣六輕原住民族發展協會、雲林縣納魯灣原愛協會

副本：原住民族委員會(含附件)、本府民政處(含附件)

2018-06-11
16:52:14

裝

訂

線